



编者按：2019年2月，根据改革要求，将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的城镇职工和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生育保险职责，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县物价局)的药品和医疗服务价格管理职责，县民政局的医疗救助职责，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的药品和医用耗材集中监管，建立药品和医用耗材集中采购价格谈判机制职责等整合，组建县医疗保障局，作为县政府工作部门。五年来，县医疗保障局攻坚克难，锐意进取，全面提升医保经办服务水平，管好全县人民每一分“看病钱”，为全县高质量发展和全县人民身体健康保驾护航。

领导关怀



2021年2月19日贺宝祥书记(中)视察医保大厅。



2019年2月26日时任县长徐亚平(左一)，时任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吴佩坤(右二)为医疗保障局成立揭牌。



2023年5月27日市医疗保障局党组书记、局长印亚琴(前排左二)一行来金湖调研医保工作。

改革创新



▲2023年4月24日县医疗保障局党组书记、副局长吕新军(右二)调研指导镇(街)“15分钟医保服务圈”站点建设工作；
▲2023年5月18日县医疗保障局局长高晴(左)与南京市医疗保障局城区分局签订医疗保障高质量发展合作协议；
▲2022年8月8日与金湖农村商业银行签订战略合作协议。

金湖医保 共创美好

——县医疗保障局成立5周年巡礼



政策宣传

2019年4月10日在翠湖园公园开展待遇保障政策宣传；
2020年4月20日在宝应湖农场开展待遇保障政策宣传。

学习交流



2023年5月27日新疆农七师胡杨河市卫健医保领导来金考察学习；



2023年6月2日扬州市医疗保障局邗江分局来金考察学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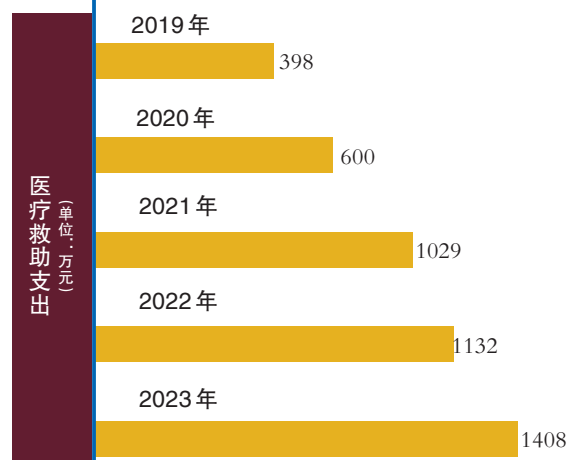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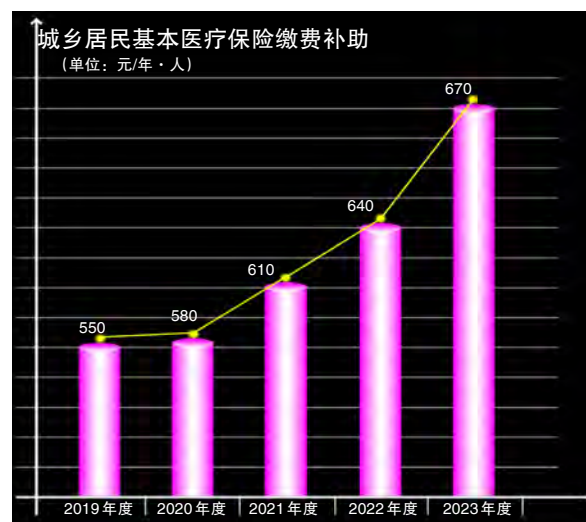


基金监管



2020年8月7日与县纪委监委联合开展医保定点医药机构规范使用医保基金专项检查。

数字五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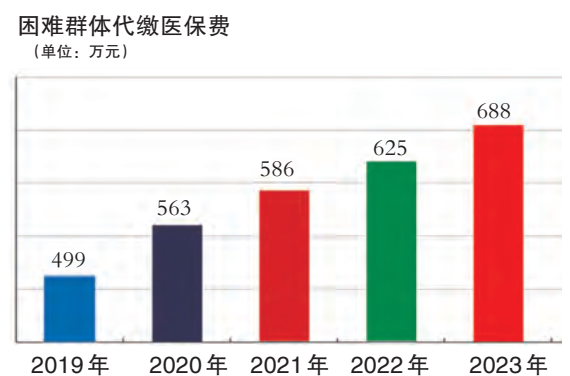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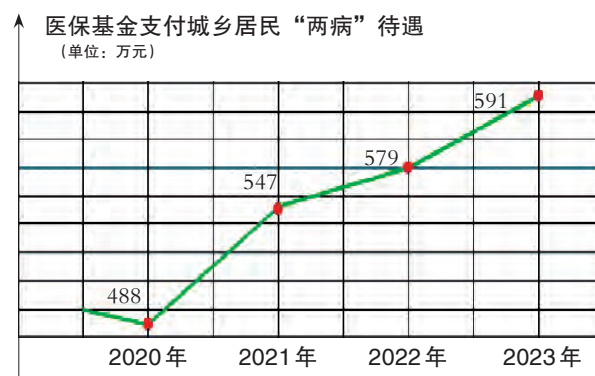
队伍建设



2019年12月21日全体党员开展主题党日活动。



2023年2月16日组织全体党员赴南兵工馆开展“追寻红色记忆 汲取奋进力量”活动。



荣誉硕果

2019-2022年获全县高质量跨越发展考核“第一等次”1次、“第二等次”3次。

2023年5月金湖县获评“15分钟医保服务圈”省级示范点。

2020-2022年先后荣获全市“医疗保障综合工作先进集体”、“经办规范化服务先进集体”等称号。

本版组稿:万泽洲 本版责编:顾仕权 联办邮箱:zgjhqsq@126.com

中国共产党金湖县委员会

县委《2023》52号
关于金湖县2022年度高质量跨越发展综合考核结果的通报

江苏省医疗保障局文件

苏医保发〔2023〕25号
江苏省医疗保障局关于公布2022年度“15分钟医保服务圈”省级示范点(市、区)和省级示范点名单的通知

淮安市医疗保障局文件

淮医保办发〔2023〕1号
关于表彰2021年度全市医疗保障工作先进集体及先进个人的通报

异地就医直接结算

